

Rational Planning

理性规划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学术工作委员会 编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学术成果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Rational Planning



理性规划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学术工作委员会 编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学术成果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理性规划 /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学术工作委员会编.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7.11

ISBN 978-7-112-21402-0

I. ①理… II. ①中… III. ①城乡规划—研究—中国 IV. ①TU98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254891号

责任编辑: 杨虹 尤凯曦 周觅

书籍设计: 付金红

责任校对: 焦乐 姜小莲

理性规划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学术工作委员会 编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学术成果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海淀三里河路9号)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北京嘉泰利德公司制版

北京雅昌艺术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850×1168毫米 1/16 印张: 21 字数: 510千字

2017年11月第一版 2017年11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 96.00元

ISBN 978-7-112-21402-0

(31106)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008-021	孙施文	序论：规划的理性与理性的规划	102-115	武廷海 黄卫东	空间共享及广义公共空间 ——“理性规划”的一个努力方向与策略
022-035	袁奇峰	探索规律，理性规划	116-135	杨宇振	危机、理性与空间：一种解释
036-045	张 兵	国家空间治理与空间规划	136-145	杨俊宴	城市规划与设计的数字化方法
046-059	张京祥 陈 浩	中国城镇化理论与实践的再审视 ——兼论城市规划理论研究与实践运用的关系	146-165	郑德高 陈 阳	战略规划的多元理性模型思考
060-085	吕传廷	与国家治理中供给侧改革结合的法定规划研究	166-179	杨保军 陈 鹏	总体规划中的理性思想与方法
086-101	王富海	二八定律与理性规划	180-195	谭纵波	公共理性视角下的控制性详细规划
			196-211	张 松	城市的可持续性与理性规划

212-231	段德罡	286-297	袁奇峰 杨 廉 梁小微
	乡村理性规划的认识基础		尊重区位规律, 理性引导发展 ——以佛山市三水新城规划为例
232-253	王 凯	298-307	张 菁
	我国新城新区发展的评价与展望		如何强化城市总体规划成果中强制性内容表达的准确性
254-269	邹 兵	308-313	曾祥坤 王富海
	城市更新规划的理性思维与评价方法 ——以深圳为例		市辖区规划——亟待强化的规划操作平台
270-281	刘奇志	314-319	王学海
	规划实施与评估		超前规划中的非理性因素
282-285	张剑涛	320-325	王世福
	我国城市发展的变革以及规划的理性应对		规划师角色中理性偏差的认识与思考
		326-330	黄建中
			转型背景下城市交通规划的理性思考
		331-332	后 记

Rational Planning

理性规划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学术工作委员会 编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学术成果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008-021	孙施文	序论：规划的理性与理性的规划	102-115	武廷海 黄卫东	空间共享及广义公共空间 ——“理性规划”的一个努力方向与策略
022-035	袁奇峰	探索规律，理性规划	116-135	杨宇振	危机、理性与空间：一种解释
036-045	张 兵	国家空间治理与空间规划	136-145	杨俊宴	城市规划与设计的数字化方法
046-059	张京祥 陈 浩	中国城镇化理论与实践的再审视 ——兼论城市规划理论研究与实践运用的关系	146-165	郑德高 陈 阳	战略规划的多元理性模型思考
060-085	吕传廷	与国家治理中供给侧改革结合的法定规划研究	166-179	杨保军 陈 鹏	总体规划中的理性思想与方法
086-101	王富海	二八定律与理性规划	180-195	谭纵波	公共理性视角下的控制性详细规划
			196-211	张 松	城市的可持续性与理性规划

212-231	段德罡	286-297	袁奇峰 杨 廉 梁小微
	乡村理性规划的认识基础		尊重区位规律，理性引导发展 ——以佛山市三水新城规划为例
232-253	王 凯	298-307	张 菁
	我国新城新区发展的评价与展望		如何强化城市总体规划成果中强制性内容表达的准确性
254-269	邹 兵	308-313	曾祥坤 王富海
	城市更新规划的理性思维与评价方法 ——以深圳为例		市辖区规划——亟待强化的规划操作平台
270-281	刘奇志	314-319	王学海
	规划实施与评估		超前规划中的非理性因素
282-285	张剑涛	320-325	王世福
	我国城市发展的变革以及规划的理性应对		规划师角色中理性偏差的认识与思考
		326-330	黄建中
			转型背景下城市交通规划的理性思考
		331-332	后 记

孙施文

S U N S H I W E N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常务理事

学术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

全国高等学校城乡规划学科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

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教授



序论：规划的理性与理性的规划

“理性”是个常用词，在不同的场合都会被用到，无论使用的场合多么千差万别，它总是与冷静、不冲动、不凭感觉做事、思考、计算等相关联在一起。在学术上，理性也是个“大词”（great word），各类学科都会使用到这个词，因为它既是各类现代学科形成和发展的基础，而且也被认为是现代社会的表征，是现代社会运行和发展的支柱（如马克思·韦伯）。但如果我们对“理性”这个词的这些使用进行细致的分辨，就能发现，它有的时候所指的是一种能力，即人类认识、分析、判断、比较、推理、计算等的能力；有时候指的则是思维方式或工具，即依据所掌握的知识 and 法则进行逻辑推理而得到结果的方式；有时则又是指行动过程，即在识别、判断、评估实际状况的基础上进行合目的的行动等。正由于对“理性能力”、“理性思维”、“理性行动”等的不加区分，带来了许多纷争，甚至在哲学中的许多“主义”之争也与此有关。因此，当我们在这里说“理性规划”时，就有必要先厘清对理性的认识，才有可能做进一步的阐发。

理性，尽管在传统哲学意义上具有超验性的特征，但经过现代科学的洗礼，尤其是在社会科学领域，理性早已转化成对经验世界的合理性提炼。在现代学术中，英文文献对此有一个基本的区分，在哲学领域常用 reason（中文通译为“理性”），通常偏于形而上的讨论；在社会科学领域更多使用 rationality（中文翻译为“理性”、“合理性”），强调的是合乎理性的言说和行为。尽管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目的和价值标准，不同的状况和场景下有不同的可运用的方式方法，但此人在此时此地追求他/她心目中的合理（即经过审慎的思考），则是理性的最主要表征，这是就个体而言的理性。那么在社会领域中，合理性是建立在这样的基础上的：针对共同界定的问题，通过有说

服力的证据和符合逻辑的推理取得共识并付诸行动,以实现社会群体确立的目标。就此而论,我们在这里所讨论的“理性规划”,实质上是在社会科学的范畴中使用“理性”这个词,其根本就是对“合理性”的追求。基于此,我们对合理性的界定主要包括:在内容上应当是符合实际状况和发展规律的,所涉及的各个方面是综合集成的;在内容的各个方面之间以及时间先后上,所有的判断和结论应该是符合逻辑的、可推导的,其间的关系是有因果联系的;在所形成的成果中,其内容应该是可解释、可交流的。

“理性”或者“理性规划”在现代城乡规划领域也并非新词,前有以《雅典宪章》为标志的“功能理性主义”或“理性功能主义”规划,后有“综合理性规划”、“过程规划”以及包含了这两者的被统称为“理性规划”的种种规划模式。作为现代学科和实践的城乡规划,其形成和发展始终有理性思想贯穿其中,但这些思想、理论或方法直接以“理性”为名,都有其特定的面向和疑旨,也各有其适用与存在问题的地方,而且正如前面已经提到的那样,其中的“理性”的含义也不尽相同。从中国城乡规划的发展状况而言,我们在这里重提“理性规划”,并不是对这些曾经冠以“理性”名称的规划思想、理论和方法的推崇或怀恋,而是针对当今中国城乡建设和规划中存在的种种不符合城乡发展规律、不顾城市发展条件和需要、盲目追求“高大上”以及纯粹从形式和教条出发的种种现象,从面对当今中国城镇化发展和推进我国城乡规划改革的实际需要出发而提出的。笔者曾在2007年发表《中国城市规划的理性思维的困境》一文,对我国城市规划领域存在的问题,从思维方式方法的角度对我国城市规划发展历程中对理性的遮蔽进行了分析,指出我国城市规划“尚未走上理性之路”,因此,中国城市规划的理性化是当务之急。就此而论,笔者也完全可以将现在倡导“理性规划”看成是对我当年的呼吁的一种回应,只是对“理性”概念的理解应当有进一步的扩展。

同样,这里首先需要申明的是,在许多中文文献或相关场合中,“理性”常常被当作“理性主义”的同义词或近义词,并且常常可以看到把对“理性主义”底蕴的理解用来释义“理性”,其实这两者之间有一定的关联,但绝不同义,正如前面所说的对“理性”概念的“超验”和“经验”认识一样。从更具体的角度讲,“理性主义”作为一种哲学思想,其本质是唯理性论的,即把人的理性能力和思维方式作为唯一的认识论途径,排除其他一切获得知识的方式和途径;在方法论上也只认可韦伯所区分出来的“目的理性”或通常所谓的“工具理性”,将“价值理性”或“实质理性”排除在其思想方法之外。由此也就比较容易理解,当代学者(通常被冠以“后现代主义”者)对“理性”本身的批判,其批判的实质是对理性主义的“理性”概念的批判,因此倡导多元的理性,在英文的表述中,将首字母大

写的“理性”改写成小写的理性，将单数的“理性”改写成复数的理性。甚至可以这么说，从这些学者的著述中可以看到，为了更为合理地认识当代社会及其发展，他们以理性的态度、理性的方法和形式开展着对“理性主义”之“理性”的批判。

二

现代城乡规划的产生与形成，起始于对当时城市发展中存在的问题的认识，意图有针对性地解决城市问题并有意识地引导城市发展和建设。这是超越了各种阶级阵营和利益纷争而形成的公共选择，是现代理性的胜利。由于各个国家最初面临的的城市问题类型和程度不同，社会对这些问题的认识以及特定社会制度下的解决途径和可采用方式不同，形成了各个国家不尽相同的城乡规划内涵和制度框架，其中比较典型的有这样三种：

1. 欧洲大陆的现代规划，起始于城市人口增长的压力和城市城墙防卫作用的下降，原先城墙外用于军事目的的宽阔用地被快速地转换为城市扩展使用，因此，为短时间内集中开展有序的建设而开始编制城市扩展规划，其中最为著名的例子就是巴塞罗那扩展规划、维也纳以大型公共建筑为主的环城大道。此后，依据同样思路而推广到更大范围的新建设区的德国城市扩展规划（*stadterweiterungen*）逐步成形，并对各欧洲大陆国家以及正在形成中的英国、美国城市规划产生重要影响。随着这类规划的广泛开展，德国规划师们认识到不能就扩展区而论扩展区，扩展区的发展和建设与既有城市的功能结构有非常密切的关系，而扩展区的建设也对城市原有功能结构会产生影响，因此需要将两者结合在一起考虑，如1880年司徒本（Josef Stubbén）等人完成的科隆市的扩展规划等。也在此期间，城市建设规划（*Stadtebau*）逐渐替代了城市扩展规划，并在此后成为德语“城市规划”的标准用语。针对当时规划尤其是扩展规划以道路工程为主导，以及追求宏大、对景等高度形式化的和简单粗暴、机械布局的现象，西谛写作并出版了《根据艺术原则建设城市》一书，认为规划不只是一组简单的规则，它是需要判断力和洞察力的，提出以有机的方式、强化设计的艺术原则来提升空间质量，整体拓展了城市扩展规划所应涉及的内容和水平，为德国规划的成熟指出方向。建筑师逐渐接替工程师成为城市规划的主力队伍。

2. 英国现代城市规划通常被认为源自于1840年代的公共卫生立法。《公共卫生法》的形成与工业革命后所产生的城市问题直接相关，并由此法开始授权政府对城市事务进行管理和实际操作的权利，这种权力是之前“自由放任”的市场经济中并不存在的，并由此伴随着社会思潮和社会需求而逐步向城市贫困、工人阶

级住房等领域拓展。20 世纪初,在英国出现的新组合词“town planning”,其含义是将当时政府已经开展的各项与社会改革、进步运动相关联的、分散的举措归并到一个统一的领域,并且能够与激进的社会改革运动保持一定的距离。因此,在英国的背景下,城市规划从一开始就被设定为与社会改革思想有关,但是具有较强中立性的公共政策和政府实务工作,而其主要内容与解决城市中的拥挤、城市卫生、住房不足等问题有关,在相当长的时期内(直至 1940 年代)都是由国家卫生部主管城市规划相关事务。1909 年,英国第一部城乡规划法所设定的规划编制的地域也仅限于新建设地区,此后立法虽多次修订但此设定并未改变,直至 1947 年的城乡规划法才确立了发展规划的制度框架,并覆盖到城市建成地区。在 1920 年代,针对快速城市化而导致的乡村衰败出现了乡村保护运动,由此将城乡规划(town and country planning)整合为一体,并经立法确定而成为一个法定名称。

3. 美国的城市规划形成则缘起于完全不同的路径。以解决城市问题为导向的进步运动,集聚了各方精英,改革城市政府机构、改善城市生活环境、维护社会公共和个体的利益成为最为主要的诉求。在此过程中,以城市公园运动为先导的城市美化运动,孕育了美国城市总体规划的一脉(因此,在美国早期的规划师大多是景观师和景观建筑师),作为其典范性的成果——芝加哥 1909 年的总体规划,在私人部门资助下,将公园运动的成果与欧洲大陆传统城市空间组织手法以及正在形成过程中的城市规划理念进行了综合,这一脉的发展之后在罗斯福总统新政期间整合进政府行为之中。而另外一脉则因纽约城中新建大楼遮挡已有建筑物的日照通风而导致后者房产价值大幅下跌,从而引发以律师、房地产经纪商为推动主体的地方立法运动,继而形成了以保护私人地产利益为出发点的区划法规,之后为广大的美国城市所效法。到 1950 年代,针对区划法规只关注单个地块的开发控制所产生的弊病和问题,在欧洲大陆城市规划方法的影响下,出现了城市设计,而其实质是希望建立以公共政策和政府行为为主要内容的城市规划与对私人地产开发控制为核心的区划法规之间的关联。

由以上的简要描述可以看到,现代城乡规划是在具体的社会制度环境中,针对具体问题和实际需要整合各类相关知识和行动而逐步生成、发展起来的。之后,在现代建筑运动主导下形成的现代主义城市规划,以理性主义的思想方略,以城市功能和功能分区为主要手段统合起各方面内容,形成了相对普适化的规划内容和思想方法。但同样应该看到,即使在现代主义城市规划占据主流地位的时期,其在各个国家发挥作用的途径和方式、各类规划内容的处置方式等也各不相同,这是城乡规划作为社会实践的特性所决定的。